

漳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漳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《漳平市 2024 年扩种油菜项目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乡村振兴服务中心、街道应急保障与技术服务中心：

为稳定发展我市油菜生产，经研究，现将《漳平市 2024 年扩种油菜项目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希望能够按照项目要求严格实施。



漳平市 2024 年扩种油菜项目实施方案

为完成 2024 年上级下达我市的油菜扩种任务，稳定我市油菜种植面积，确保油料供应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完成油菜扩种 234 亩以上，稳定我市油菜种植面积，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。

二、奖补对象

2023 年冬种油菜 20 亩及以上且有油籽收成的经营主体，包括种植大户、农业合作社、村集体等。

三、奖补内容

项目资金用于支持油菜生产。资金主要用于以下 2 个方面，一是物化投入奖补。对油菜生产需要的种子、肥料、农药等物化投入进行奖补。二是社会化服务奖补。对育苗、机耕、机播（含机械移栽）、统防统治、机收和加工服务全环节或分环节给予奖补。为调动农民种植油菜的生产积极性，补贴资金可与其他油菜生产扶持政策叠加。具体奖补条件及奖补金额如下：

1.对采取直播的种植方式以及人工收籽的示范片，统一给予物化投入奖补 2500 元。

2.对采取直播的种植方式以及机械收籽的示范片，统一给予物化投入及社会化服务奖补 3000 元。

3.对采取统一育苗移栽及人工收籽的示范片，统一给予物化投入及社会化服务奖补 3500 元。

4.对采取统一育苗移栽及机械收籽的示范片，统一给予物化投入及社会化服务奖补 4500 元。

为鼓励大户扩种油菜，引导并带动周边农户种植油菜，对 100 亩以上的油菜种植经营主体给予一次性奖励 2000 元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

各乡镇（街道）要充分认识油菜种植的重要性及意义，示范片要细化落实到片到田到人，统筹推进项目建设，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问题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（二）规范项目实施流程

各乡镇（街道）要加强属地监管，严格执行项目实施、公示、申报等相关规定，在油菜生产期间实地进行考查及验收，切实保障项目落实到位。申报奖补资金的种植主体，要在实施地点所在村（组）或者政府公告栏进行公示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同时，要及时收集整理项目建设的相关材料和照片资料，归档保存备查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引导

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媒体以及各类工作群、社区群等加大宣传扩种油菜的重要意义和有关要求；通过现场观摩、典型示范等方式，展示宣传扩种油菜的好经验、好做法。

（四）保障措施

为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实施，统筹推进项目建设，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问题决定成立项目推进小组，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邓长海（市农业农村局局长）

副组长：李士钟（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）

成 员：黄国梁（市农技站站长、项目负责人）

陈丽荃（市农技站干部、助理农艺师）

孔 甜（市农技站干部）

黄炳权（市土肥站初级农艺师）

廖玉春（市经管站高级农艺师）

文永仙（市植保站高级农艺师）

参与主体所在乡镇农技推广人员